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巍华新材”)拟与关联方东阳市瀚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华控股”)共同向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标的基金”)进行投资。其中,公司与瀚华控股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以自有资金方式认缴出资7,000万元、3,000万元,分别占合伙企业7.37%、3.16%的份额。

- 瀚华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瀚华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以及本次交易外,公司与瀚华控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为2025年5月与关联自然人吴江伟先生共同向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公司交易金额为12,086,996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将面临宏观经济环境、监管政策调整、行业周期性波动及投资标的经营管理水平等多重因素的潜在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目前,交易各方尚未正式签署相关协议,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的推进情况与实际进度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被投资企业的后续经营管理状况,督促其强化投资管理与风险防控工作,全力降低投资风险,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瀚华控股共同向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投资。其中,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7,000万元,占合伙企业7.37%的份额。瀚华控股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3,000万元,占合伙企业3.16%的份额。标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西安禾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盈创业”),标的基金管理人为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鼎投资”)。

瀚华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瀚华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以及本次交易外,公司与瀚华控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为2025年5月与关联自然人吴江伟先生共同向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公司交易金额为12,086,996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信息

瀚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瀚华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阳市瀚华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MA7F1N1P2Y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吴江伟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巍山镇工业大道128号1楼(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2021-12-28

营业期限:2021-12-28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吴江伟(85.00%)、吴顺华(10.5%)、金茶仙(4.5%)

经查询,瀚华控股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基金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1MAED56XN6M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年3月4日

出资额: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域城北街道瘦西湖路195号花都汇商务中心6号楼25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标的基金目前尚处于募集过程,上述基本情况信息为工商主体注册初始信息,标的基金在完成募集后根据最终募集情况以及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进行工商变更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备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95,000万元。合伙人已认缴基金出资总额与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认缴出资比例(%)
西安禾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0	1.05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000	7.37
东阳市瀚华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3.16
其他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84,000	88.42
合计		95,000	100.00

注:上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标的基金目前尚处于募集过程,实际募集情况将以基金最终完成募集的情况为准。

截至本公告日,标的基金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没有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不存在与第三方有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经查询,标的基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标的基金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西安禾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3MACM707M1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吴叶楠

成立日期:2023年6月12日

出资总额: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翠华路1688号曲江创策大街2204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00%)

截至本公告日,禾盈创业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没有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不存在与第三方的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经查询,禾盈创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标的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1041379N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叶楠

成立日期:2024年10月30日

出资总额: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号迈科商业中心2906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金资产投资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许可项目)

主要股东:吴叶楠(40.40%)、西安创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5.00%)、西安创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5.00%)、扬州创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60%)、西安圣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00%)、吴于川(4.00%)、张斌(3.00%)

登记备案情况:龙鼎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60453。

截至本公告日,龙鼎投资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没有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不存在与第三方的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经查询,龙鼎投资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关联交易定价

公司本次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相关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各投资方均以货币形式

出资,按所投资金额取得等额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价格一致,不存在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 合伙企业的名称: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 合伙企业的预设存续期限为自本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即从本合伙企业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首次将资金划入本合伙企业托管账户之日)起满五(5)年之日止。存续期届满合伙企业未实现投资项目全部退出的,合伙企业存续期自动延期,延期期限为—(1)年,后续如继续延长需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审议通过。
- 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大写:玖亿伍仟万圆整)。
-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本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西安禾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有限合伙企业以其认缴出资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任何有限合伙人均不得参与管理或控制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及其他以合伙企业名义进行的活动、交易和业务,或代表合伙企业签署文件,或从事其他对合伙企业形成约束的行为。
- 合伙企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本合伙企业所有对外投资业务及投资退出事宜,均需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投资决策委员会由4名委员组成,均由管理人提名推荐,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后履行职权。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任期以合伙企业存续期限为限,期间如有委员辞职、免职或其他原因导致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不足4名时,管理人应及时补荐新人选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后履行职权。
- 合伙人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并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六个月内举行,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亦可不开召开定期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提议召开临时会议的,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指下列收入在扣除相关税费、已提取未支付的管理费、协议规定的合伙企业费用以及向执行事务合伙人偿付其所垫付的合伙企业费用(如有)后的可分配部分:

- (1)项目投资收入,包括合伙企业转让、处分或者以其他变现方式处置合伙企业所持有的权益或资产而收回的投资本金以及利润收入;
- (2)合伙企业存续期间结束后,全体合伙人确定不再进行投资或用于其它目的并可退还给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
- (3)合伙企业从其投资运营活动获得的分红、股息、利息、其他现金收入;
- (4)临时投资人、违约收入、费用收入及其他应归属于合伙企业的现金收入。
11.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应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除协议另有约定外,每一分配顺序中在各参与对应分配的合伙人之间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划分,前一顺序未获得足额分配的不得向后一顺序进行分配):
- (1)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获得的收益分配金额等于该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金额;
- (2)如有剩余,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获得相当于其实缴出资额年化(单利)8%(含)的投资收益,其中,年按365天计,下同;
- (3)如有剩余,剩余可分配财产首先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其中属于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按照8:2的比例再次分配。

上述收益的计算,均为含税收入,计算期限自资金到达托管账户之日起至合伙人收回实缴出资额之日止,分批收回出资额的,分段计算。

12.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拟聘请外部机构西安龙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其接受合伙企业委托,其权利与义务按照正式签署的《委托管理协议》约定执行。管理人依据《委托管理协议》有关规定为合伙企业提供投资管理服务 and 行使管理服务,负责本合伙企业的募集出资、投资、投后管理、退出等事项。

13. 因协议引起的及与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由相关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与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与诉讼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均由败诉方承担,但法院判决另有规定的除外。在协商或诉讼期间,对于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各方仍须履行。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及专业机构的共同投资,可以利用专业机构在投资领域的资源和优势,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开展投资业务,以获取中长期投资回报。有助于拓宽公司产业投资渠道,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充足的动力和坚实的保障。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给中小投资者带来更好的回报。

本次投资是公司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开展投资业务,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本次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4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宜。关联董事吴江伟、吴顺华回避表决。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5年初至今,公司与瀚华控股尚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以及本次交易外,公司未与瀚华控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为2025年5月与关联自然人吴江伟先生共同向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公司交易金额为12,086,996元。

九、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将面临宏观经济环境、监管政策调整、行业周期性波动及投资标的经营管理水平等多重因素的潜在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目前,交易各方尚未正式签署相关协议,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的推进情况与实际进度亦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被投资企业的后续经营管理状况,督促其强化投资管理与风险防控工作,全力降低投资风险,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发展规划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4.《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0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2日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25日在公司30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江伟先生召集主持,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并作 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东阳市瀚华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向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投资。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7,000万元,占合伙企业7.37%的份额。东阳市瀚华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3,000万元,占合伙企业3.16%的份额。公司本次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相关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各投资方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按所投资金额取得等额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价格一致,不存在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吴江伟、吴顺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5-068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6,00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存款类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券商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投资收益的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0号)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1.建筑业务经营情况

2025年1月至6月,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共计新签订单70项,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341,065.5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6.89%。其中,2025年4月至6月份新签合同34项,累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4,254.17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及已中标未签约订单金额总计人民币391,162.4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0.04%。

2.化纤业务经营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6月产量(万吨)	2025年1-6月销量(万吨)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万元)
POY	17.89	15.50	93,450.89
FDY	4.65	4.24	26,636.24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1.建筑业务经营情况

2025年1月至6月,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共计新签订单70项,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341,065.5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6.89%。其中,2025年4月至6月份新签合同34项,累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4,254.17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及已中标未签约订单金额总计人民币391,162.4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0.04%。

2.化纤业务经营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6月产量(万吨)	2025年1-6月销量(万吨)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万元)
POY	17.89	15.50	93,450.89
FDY	4.65	4.24	26,636.24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5-041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25年4月出具《关于同意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注册备案通知书》(证监许可[2025]843号),核准公司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发行主体,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80亿元的公司债券,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司债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0)。

近日,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获五矿资本控股通知,其已完成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发

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存款类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三、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与检查。

4.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其职责,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审计监督;

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91,864,003.78	3,148,020,370.74
负债总额	1,566,339,656.83	1,117,360,73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1,375,794.45	1,987,514,495.65

注:1.公司与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瀚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项目(萧政储出[2020]8号)地块EPC总承包合同》,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412,405,413元,其中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项目工程总造价为204,270.30万元。

三、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19 证券简称:天润乳业 公告编号:临2025-036

债券代码:110097 债券简称:天润转债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466.02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将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对公司2025年度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5年7月25日,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政府补助466.02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5-049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1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董主席、监事会主席及调整董事会有关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三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潘耀应先生,其他事项不变。最终核准的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88269J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50号12-15层

法定代表人:潘耀应

注册资本:贰亿叁仟伍佰柒拾伍万陆仟圆整

成立日期:1996年04月18日

经营范围:森林经营和管理;造林和更新;林木育苗;林木育种;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对外贸易;中草药种植;木材、竹材选运、加工、销售;林业技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规划设计;信息技术咨询;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测绘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生态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利润的10.67%。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直接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损益产生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